

中國歷代著名

文學家評傳

郭紹虞註



# 中国历代著名文学家评传

第六卷

(近代)

吕慧鹃 刘波 卢达 编

12500/54

山东教育出版社

一九八五年·济南

# 中国历代著名文学家评传

第六卷

山东大学文史哲研究所主编

\*

山东教育出版社出版

(济南经九路胜利大街)

山东省新华书店发行 山东新华印刷厂潍坊厂印刷

\*

850×1168毫米 32开本 14.5印张 2插页 318千字

1985年5月第1版 1985年5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9,050

书号 10275·28 定价 2.80元

主 编

山东大学文史哲研究所

顾 问

(按姓氏笔划为序)

王元化 王季思 朱东润 肖涤非  
吴富恒 余冠英 林 庚 周振甫  
季镇淮 钱仲联

## 目 录

龚自珍	敏 泽(1)
魏 源	敏 泽(25)
郑 珍	钱仲联 尤振中(37)
王 韬	徐 震(63)
黄遵宪	钱仲联 尤振中(79)
严 复	牛仰山(123)
刘 鹊	严薇青(139)
丘逢甲	钱仲联 尤振中(151)
谭嗣同	郭廷礼(187)
吴趼人	王俊年(209)
李宝嘉	李茂肃(233)
章太炎	姜义华(255)
曾 朴	黄 霖(275)
梁启超	孟祥才(293)
秋 瑾	郭廷礼(323)
王国维	王文生(343)

---

苏曼殊.....	刘 波(389)
柳亚子.....	杨天石(417)
总目录 .....	(451)

# 龚自珍

(公元 1792—1841 年)

敏 泽

## 一、自珍的生平

龚自珍，生于乾隆五十七年（公元 1792 年）七月初五日午时，卒于道光二十一年（1841）八月十二日辰时，字璱人，号定庵；又名巩祚，并曾改名易简，字伯定，晚年又号羽琌山民。浙江仁和（今杭州市）人。出身于诗书之家，是清代著名的古文字学家段玉裁的外孙。继祖龚敬身，号匏伯，进士，官由内阁中书至云南迤南兵备道，著有《桂隐山房遗稿》。生祖龚提身，字深甫，贡士，官至内阁中书、军机处行走。父亲龚丽正，字暘谷，号闇斋，进士，官至江南苏松太兵备道，署江苏按察史，著有《国语补注》、《楚辞名物考》等。母亲段驯，字淑斋，女诗人，著有《绿华吟榭诗草》。龚自珍自幼就受到严格的经学和文史方面的训练，因而早年就具有渊博的学问，对于古代的文物典籍、金石文字，天文、地理、诗词、散文以至释、道典籍等，都曾广泛的涉猎。据张祖廉《定盦先生年谱外纪》记载：“少好王介甫《上宋仁宗皇帝书》，手录凡九通，慨然

有经世之志。”（上海人民出版社版《龚自珍全集》附录）

从自珍七岁那年起，母亲就教他学诗文。他特别喜欢吴伟业诗的委婉，方舟文的遒劲、宋大樽诗的清新。这些作家诗文的特色，对后来自珍的诗文风格的形成，都曾经发生过一定的影响。他后来三十二岁时在《〈三别好诗〉序》中曾说：

余于近贤文章，有三别好焉。虽明知非文章之极，而自髫年好之，至于冠益好之。……自揆造术，绝不出三君，而心未能舍去。以三者皆于慈母帐外灯前诵之，吴诗出口授，故尤缠绵于心；吾方壮而独游，每一吟此，宛然幼小依膝下时。吾知异日空山，有过吾门而闻且高歌，……如高宫大角之声者，必是三物也。（《龚自珍全集》第九辑，以下凡引自此书者只注篇名及辑次）

可见梅廊、百川、左彝三家诗文对他后来影响之深远。

嘉庆七年（1802），自珍十一岁左右时，外祖父段玉裁对其诗文就曾称颂备至：“嘉庆壬申，其父由京师出守新安。自珍见余吴中，年才弱冠。余索观其所业诗文甚夥，间有治经史之作，风发云逝，有不可一世之概。尤喜为长短句，其曰《怀人馆词》者三卷，其曰《红禅词》者又二卷，造意造言，几如韩、李之于文章；银碗盛雪，明月藏鹭，中有异境，……自珍以弱冠能之，则其才之绝异，与其性情之沈逸，居可知矣。”（段玉裁《经韵楼文集·怀人馆词选序》）他早年写的古文、诗词，就已誉满东南。

这年自珍随父亲到北京，跟随家庭教师宋鲁珍学习。十二岁，更从外祖父段玉裁问学，《己亥杂诗》（第十辑）曾云：“张杜西京说外家，斯文吾述段金沙。导河积石归东海，一字源流奠万谭。”自注云：“年十有二，外王父金坛段先生授以《许氏部

目》，是平生以经说字、以字说经之始。”

自珍十四岁，即开始考证古今官制，后成《汉官损益》上、下卷、《百王易从论》一篇，皆佚。十五岁，开始古今体诗编年。《己亥杂诗》自注：“编年诗始嘉庆丙寅，终道光戊戌。”今存编年诗始于嘉庆二十四年，可见他二十八岁以前的诗，已只字不传。十七岁，游太学，见石鼓文，大好之，开始重视金石之学。十九岁，应顺天乡试，由监生中式副榜第二十八名。二十岁，段玉裁赐自珍字“爱吾”，但自珍以后不曾使用。次年由副榜贡生考充武英殿校录，开始研究校讎掌故之学。这年与段玉裁的孙女段美贞结婚。自珍二十二岁那年，妻段美贞死于徽州。二十三岁，自珍写了《明良论》四篇，抨击当时腐败的时政，力呼“更法”、“改图”。自编文集所录文章，自本年始。二十四岁，续娶安庆知府裕均之侄孙女何吉云为妻。他晚年还念念不忘“少年尊隐有高文”的《尊隐》一文，大约作于此年前后。二十五岁，在父亲任所与友人潜心搜集、研讨典籍，留心时政，两年间写了《乙丙之际箸议(塾议)》十一篇，继续抨击时政。自珍生活的时代，正是末代王朝的封建专制主义制度的腐朽性得到充分暴露的时代。在《乙丙之际箸议 第九》(第一辑)中，自珍指出：在那个社会中，一切是非都被颠倒，一切善恶都被混淆，面临着行将彻底崩溃的局面，“将萎之华，惨于槁木”，“各省大局，岌岌乎皆不可以支日月”，在《乙丙之际箸议第七》(第一辑)中，他的强烈的革新政治的希望，都集中表现在他的下面一段有名的言论中：

一祖之法无不敝，千夫之议无不靡。与其赠来者以劲改革，孰若自改革！

大约写于此年的《平均篇》，自珍更尖锐的指出：当时社会动荡不安的根本原因是贫富不均：“浮、不足之数相去愈远，则亡愈速”、“大不相齐，即至丧天下”。反映了自珍对社会矛盾的深刻历史感及其改革经济的思想。他的这类尖锐的抨击时政的诗文，遭到许多人的非议和耽心，但自珍并不为所动。

自珍二十七岁那年，中浙江乡试举人第四名。作《阐述告子》(第一辑)，提倡“性无善无不善”的思想，并“自烧功令文、今乡、会试文”(吴昌绶《龚先生年谱》)，表现了强烈的反八股取士的思想。二十八岁，首次参加会试，不售。留京向著名今文经学家刘申受学习公羊学，并与魏源交往。二十九至三十岁两年，由于再次参加会试落第，以举人任内阁中书职。专力研究前代及当代典制、舆地等，有《西域置行省议》、《东南罢番舶议》(已佚)，参加《清一统志》的修订工作，并作《戒诗五章》、《小游仙词》、《能令公少年行》等。

从三十岁至三十五岁，屡次参加会试，都落第。这几年间，他除了研究佛学外，写下了许多重要的著作：《与人笺》、《农宗》、《五经太义终始论》、《古史钩沉论》、《咏史》、《尊史》、《捕蜮》等等。在《古史钩沉论一》(第一辑)中，自珍实际上把批判的锋芒指向了最高封建统治者皇帝，认为政治的腐败和各级官吏的寡廉鲜耻，恰恰是皇帝自己“去人之廉，以快号令；去人之耻，以崇高其身”的结果。他一方面主张均田，在《农宗》(第一辑)中，又主张按等级授田，有的人根本不给，只配当佃农。表现了一个伟大改革者的历史的和阶级的局限。但他的这些思想，在当时和以后都发生了振聋发聩的作用。自珍三十二岁那年，自刻《定庵文集》三卷，及《无著词》、《怀人馆

词》、《影事词》、《小奢摩词》各一卷。三十五岁，与湖南魏源共同参加会试，都不中。当时考官刘申受“亟効力荐，不售，于是有伤浙江、湖南二遗卷之诗，……学者复称龚、魏”（吴昌绶《龚先生年谱》），对龚、魏有很高的评价。直至道光九年（1829）自珍三十八岁、第六次参加会试时，才中式第九十五名。殿试时，对当时的施政、用人、治边，提出了许多切中时弊的意见，所谓先生“大致祖王荆公《上仁宗皇帝书》，……胪举时事，洒洒千余言，直陈无隐，阅卷诸公皆大惊。卒以楷法不中程，不列优等”（同上），列三甲第十九名，赐同进士出身。奉旨以知县任用，呈请仍归中书原班。

三十九岁以后，自珍在京曾任宗人府主事、礼部主事祠祭司行走、主客司主事等。这期间，除研读佛教天台宗书籍和中国古代典籍、舆地等等外，整理旧作，并撰写了大量的有关各个方面问题的著作。如《干禄新书》（已佚）、《说居庸关》、《说张家口》、补《说文》、作《春秋决事比》（六卷）、《布衣传》（一卷，已失传）、《送钦差大臣侯官林公序》等等。这期间，他与爱国诗人张维屏，以及魏源、林则徐等，都有来往。四十八岁时，由于对时政不满，“动触时忌”，于是以父亲年老、需要养奉，以及叔父又任礼部堂上官，例当引避为由，辞官回家。一路寻亲访友，并结识了仰慕很深的骈文家李兆洛。来往吴越间，写下了《己亥杂诗》三百五十首以及名篇《病梅馆记》等。这一年是自珍在文学创作上收获最大的一年。

早在鸦片战争之前十七年，自珍对英帝国主义的侵略面目就已觉察，所谓“近惟英夷，实乃巨祚，拒之则叩关，狎之则蠭国。”（《阮尚书年谱第一序》，第三辑）鸦片战争前夕，林则

徐奉旨赴广州查办海口事件，龚自珍在《送钦差大臣侯官林公序》（第二辑）中要求随林则徐南下，参与禁烟，未能成行。但他的爱国主义激情却在诗中表露得十分鲜明。

据自珍的友人张祖廉记载：自珍“广额巉颐，戟髯炬目，兴酣，喜自击其腕。善高吟，渊渊若出金石。……与同志纵谈天下事，风发泉涌，有不可一世之意。”“性不喜修饰，故衣残履，十年不更。”“嗜鸡子，酒阑肴罄，必煮二枚食之，曰：喜其有浑沌之气。”喜与社会下层的人来往：“在京师，尝乘驴车独游丰台，于芍药深处藉地坐，拉一短衣人共饮，抗声高歌，花片皆落。”（《定庵先生年谱外纪》）这在他的著作中也有不少的记载，如“朝从屠沽游，夕拉驺卒饮。”（《自春徂秋，偶有所触，拉杂书之，漫不诠次，得十五首》之五，第九辑），《说居庸关》、《乙丙之际箸议》等，也都有记载。

道光二十一年（1841）春，自珍就任丹阳云阳书院讲习，三月父死，兼任父亲在杭州紫阳书院讲习之职。这时，他与魏源来往，更加亲密无间。但八月十二日，这位年仅五十、才情横溢的一代诗人，就突然暴病身死（传说为仇人谋害），有子、女各二人。留给了后人无限的惋惜和哀痛：“衣香禅榻等闲死，应为皇清惜此人！”（杨象济《读〈定庵先生集〉》，见《龚自珍全集·附录》）次年，其子龚橙抱遗书至扬州就正于魏源，魏源编辑《定庵文录》十二卷（另考证、杂著、诗词十二卷），并为序曰：“君子经通《公羊》春秋，于史长西北舆地。其文以六书小学为入门，以周秦诸子、古金乐石为崖郭，以朝章国故、世情民隐为质干，晚尤好西方（指佛学——引者）之书”。魏源还只是叙述了龚氏治学的根柢和方面，并不曾认识到自珍思想的重大的历

史意义，并且在编订过程中磨去了原作的一些锋芒。当时能够真正理解自珍的思想的，是很少的。“舆夫稗贩之徒及士大夫，并谓为龚呆子。”（《定庵先生年谱外纪》）但是，随着时间的前进，越来越显示出它本来的光辉的面目。上引杨象济的悼诗说：“应为皇清惜此人”，但这位自矜“医国手”、具有雄才大略的龚自珍，实际并不被重视，“皇清”的最高统治者尽管不厌其烦地絮叨着要重视人材的发现，却一直不曾重用他。龚自珍实际上也并非是属于“皇清”的，历史上的伟大人物从来就不是属于一个阶级的。自珍死后二十七年，他的同乡曹籀编印《定庵文集》（十二卷）时所写的序言，认为自珍“超然独秀，抗先哲而冠群贤”，“继往开来，自成一家”，已经比魏源的认识前进了一大步，晚清改良主义兴起后，更尊他为思想解放的先驱。梁启超所说的龚文“往往引《公羊》义讥切时政，诋排专制”，“晚清思想之解放，自珍确与有功焉，光绪间所谓新学家者，大率人人皆经过崇拜龚氏之一时期，初读《定庵文集》，若受电然”（《清代学术概论》二二），这样说除“引《公羊》义”一语欠妥外<sup>①</sup>，完全是符合历史实际的。自珍生活在重大的历史转折时期的前夕。他逝世前一年就发生了鸦片战争。“河汾房、杜有人疑，名位千秋处士卑。一事平生无崎岖，但开风气不为师。”（第十辑《己亥杂诗》）自珍虽然没有、时代也不允许他去建立房、杜事业，但他以自己的实际行动，确确实实开了一代学风和文风。受到后来改革者的爱戴和仰慕。清末主张维新、主张革命的人物，如康有为、梁启超、谭嗣同以及“南社”的许多人，都曾

<sup>①</sup> 自珍确曾受到公羊学的影响，但他并非专尊公羊，专治今文。梁启超这一说法对于后世曾发生重大的影响。

高度地评价他的历史地位，或者受到他的重大的影响。

自珍一生著作甚多。一九五九年，中华书局根据其自刻本，以及后来出版的各种关于他的文集的续集、补集、别集、未刻诗等，编为《龚自珍全集》。

龚自珍的一生，在文学事业上成就是多方面的。无论是诗词、散文，都达到了很高的成就，并对以后的诗文的写作发生了重大的影响。

## 二、自珍的散文

清代文坛上，在散文写作方面，影响最大、统治清代文坛最长的，是以刘大魁、方苞、姚鼐为代表的“桐城派”。“桐城派”虽然比较重视散文的写作技巧，在艺术上有一些可取之处，但是，由于他们思想上的极力推崇程、朱理学，落后的宗派性十分强烈，加上写作上以唐宋八大家为楷模所形成的程式主义，因此，曾经不断受到考据家、骈文家以及进步思想家的共同排斥和反对。而真正以散文创作的实绩成就，首先冲破了“桐城派”的古文统治，并为新体散文的发展开创了道路的，是龚自珍和魏源，而自珍在这方面发挥的作用，更为突出。在“桐城派”统治文坛、风靡一时的情况下，连自珍的挚友魏源一时也曾受到这种影响，倾向于“桐城派”倡导义理、考据、词章合而为一的主张。自珍曾因此写信给魏源，极力劝阻他：“客言足下始工于文词，近习考订。仆岂愿通人受此名哉！又云足下既习考订，亦兼文词，又岂愿通人受此名哉！”（第五辑《与人笺》一）

龚自珍作为中国近代史上最早的、杰出的启蒙主义思想家，他的散文具有崭新的独创性。这种独创性，和他生活的时代，以及他对它的独特而深切的感受，他的丰富的、多方面精湛的文化素养、他的奇崛奔放的性格，以及他的艺术表达方式，都是分不开的。总观他的散文，大体说来，主要是以两种形式出现的。

第一、是文艺性较强的政论文，这一部分占龚自珍散文的大多数。

龚自珍这一部分散文的基本特点，是在考史、论经的形式下，发表他对于时政的议论和抨击。即梁启超所说的“讥切时政，诋排专制”。魏源在《定庵文录叙》中则将自珍的思想特点概括为一个“逆”字，即离经叛道：“其道常主于逆：小者逆谣俗，逆风土，大者逆运会。”（《龚自珍全集》附录）因为当时的高压的政治形势不允许他直截了当地对统治者提出批评，所以在早期《明良论》之后，他大都采用这种形式。这一部分政论文，虽然都是正面地发挥他的社会政治见解的，但它们中的相当一部分，不仅写得富有感情，而且有较强的形象性，文笔优美，和一般的政治论文并不相同。如他的《宥情》一文，是主张个性解放的，用他自己的话说，就是“尊情”的：“且惟其尊之（情），是以《宥情》之书一通”（第三辑《长短言自序》）。这是龚自珍进步思想的一个重要方面，但在此文中，他假设“甲、乙、丙、丁、戊”五人围绕着这个问题的争辩，写得绘声绘采；如其中关于“龚子闲居”及其与江沅对话的一段描写：“……龚子又尝取钱枚长短言一卷，使江沅读。沅曰：‘异哉！其心朗朗乎无滓，可以逸尘埃而登青天，惜其声音浏然，

如击秋玉，予始魂魄近之而哀，远之而益哀，莫或沈之，若或坠之。”简直就是一段生动的小说对话。他的不少政论文，如“乙丙之际”的“塾议”和“箸议”及他的《古史钩沈论》等等篇章中，也有一部分写得是很有文学气息的。在《明良论四》（第一辑）中，他不仅对清王朝的封建专制主义统治造成的恶果作了尖锐的指斥和揭发，而且以生动而形象的比喻使这种恶果具有具体可感性，而不只是停留在抽象的议论、说道理上：

人有疥癬之疾，则终日抑搔之；其疮痏，则日夜抚摩之，犹惧未艾，手欲勿动不可得。而乃卧之以独木，缚之以长绳，俾四肢不可以屈伸，则虽甚痒且甚痛，而亦冥心息虑以置之耳。

把封建专制主义的统治喻之为“缚”人的、使患病之人“四肢不可以屈伸”的“长绳”，这种比拟不仅是恰切的，而且是生动的和形象的，从而大大加强了他的政论的思想、艺术感染力。如《乙丙之际塾议三》中对于世事的混乱颠倒的描绘等等，也都写得绘声绘采，具有较强的艺术性。

龚自珍的另一部分散文，是寓言性的、或借题发挥的讽刺小品。这一部分散文比起前面那部分散文来，形象性更加鲜明，艺术气息也更加浓厚，对后世也发生了重大的影响。最有代表性的，就是他的《尊隐》、《捕蜮》等等。如在《尊隐》（第一辑）一文中，他对日薄西山的“衰世”作了十分富有诗意的描绘：

日之将夕，悲风骤至，人思灯烛，惨惨目光，吸饮暮气，与梦为邻，未即于床。……俄焉寂然，灯烛无光，不闻余言，但闻鼾声，夜之漫漫，鶗旦不鸣……。

对于腐朽、垂死的清王朝来说，这真可以说是一幅无比真实而又生动的图画。面对着这种黑暗腐败的形势，龚自珍不仅

并未丧失对于未来的信心，相反对未来怀着一种朦胧的、然而又是强烈的期待：“山中之民，有大音声起，天地为之钟鼓，神人为之波涛矣。”把这段话解释为龚自珍期待着新的农民运动的到来，自然是十分牵强附会之说，但说它表现了作者对未来的热切的憧憬和期待，却应当是没有疑问的。

龚自珍的有名的《病梅馆记》（又题《疗梅说》），也应该说是属于这一类的。它表面上写的是对“病梅”的无限的同情，“予购三百盆，皆病者，无一完者，既泣之三日……”，反对那种“梅以曲为美，直则无姿；以欹为美，正则无景；梅以疏为美，密则无态”的病态社会美学观点和风尚，立誓疗救“病梅”：“乃誓疗之、纵之、顺之，毁其盆，悉埋于地，解其榦缚；以五年为期，必复之全之。……呜呼！安得使余多暇日，又多闲田，以广贮江宁、杭州、苏州之病梅，穷予生之光阴以疗梅也哉？”但整篇文章的立意，十分明显，是在揭露不合理的病态社会对于一切“直”、“正”美的事物摧残和扼杀，所谓“斫直，删密，锄正”，要求改变病态社会的这种习俗，疗救被之摧残的一切畸形事物，使之“正”、“直”地、自由地生长，解除其镣铐和“榦缚”，包含着积极的个性解放的要求。在这篇散文里，龚自珍借题发挥，通过叙事，阐述一个重大的社会政治问题，而寓深刻哲理于生动的记叙之中，浑然一体，妙合无垠，是一篇很有特色的寓言。

龚自珍也还有少数写得十分优美、生动的游记一类的文章，如他的《己亥六月重过扬州记》（第三辑），就是如此。文章总共只有六百余字，但把“扬州三十里”的市容风貌，他在游览中的感受写得那样细腻入微，生动逼真，令人读之，如亲临其胜，